

# 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 臨時院務會議暨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94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會議室（綜合大樓二樓）

一、主席報告：（略）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三、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討論本院所屬單位資源整合辦法（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草案原議於94年9月22日本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中討論修正。

（二）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所屬單位資源整合與分享辦法（草案）」一份。（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討論本院申請國科會補助出版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專書審查委員會（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草案原議於94年9月22日本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中討論修正。

（二）檢附本院申請國科會補助出版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專書審查委員會草案。（附件二）。

決議：修正通過，通過後公告於本院網站上。

##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討論本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請討論。

說明：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一份。（附件三）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社會工作系

案由：建請修訂院訂必修相關課程案，請 討論。

說明：（一）本系建請自 95 學年度起調整二技「統計學」之開課年級及學期別：

原統計學 開課學期別	調整後統計學 開課學期別	說明
二技一年級， <u>第二學期</u>	二技一年級， <u>第一學期</u>	因應二技學生於一年級第一學期完成統計學，第二學期完成研究法的課程後，能順利銜接二年級之實務專題課程。

（二）本系建請自 95 學年度起調整四技「社會學」與「心理學」之學分數：

原學分數	調整後學分數	說明
社會學 <u>2 學分</u>	社會學 <u>3 學分</u>	社會學與心理學為本系基礎科學，建議增加學分數。
心理學 <u>2 學分</u>	心理學 <u>3 學分</u>	

（三）本系建請自 95 學年度起刪除「社會科學的哲學」，因此課程為十分抽象的哲學論述，並不符本系學生的程度與需求。

（四）為盡量減少院定必修課程，並減輕各系教學負擔，本系建請自 95 學年度起「管理學」、「統計學」、「教育概論」更改為三選一。

（五）本案經 94 年 12 月 6 日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附件四）

決議：（一）二技「統計學」自 95 學年度起調整二技一年級第一學期開課。

（二）「社會科學的哲學」於上次會議已通過修正為「哲學概論」。

（三）「管理學」、「統計學」修正為二選一；「教育概論」、「哲學概論」修正為二選一。

（四）以上課程修正，提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中提案討論。

#### 提案五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專門適用於通識教育中心教師同仁之升等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 通識教育中心依學校建議，並經中心全體同仁開會討論結果，擬就本校教師升等制度提出專門適用於本中心教師同仁之升等辦法草案，以改善現行制度對中心同仁提升等時的不平等現象。

(二) 檢附通識教育中心教師升等辦法草案說明書等相關資料(附件五)。

決議：提本院教評會議中討論。

#### 提案六

提案單位：休閒運動保健系

案由：本校體育教師升等評分量表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 依學校建議，並經休閒運動保健系務會議討論結果辦理。

(二) 檢附教師升等評分量表修正建議(草案)等相關資料(附件六)。

決議：提本院教評會議中討論。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14：30。